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及董事总经理辞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分别收到董事长罗卫明先生、董事总经理邓庆祝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罗卫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及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邓庆祝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罗卫明先生和邓庆祝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以及日常经营的正常进行，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罗卫明先生、邓庆祝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罗卫明先生持有的 50,000 股公司股份及邓庆祝先生持有的 30,000 股公司股份，仍应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二条（二）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等各项有关规定合规减持。

公司董事会对罗卫明先生、邓庆祝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并将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董事补选等相关后续工作！

特此公告。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1日